

对市十四届政协二次会议 第5号委员建议的答复

刘洋委员（党派团体）：

您在市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整治农村人居环境，促进乡村振兴发展的建议》（第5号提案）已收悉，经认真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我市紧紧围绕“五清、五化”任务，以实现“五美”为目标，结合风俗习惯、重要时点，开展季节战役，全域化推进、常态化开展、长效化保持，提升村容村貌，引导农民群众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，实现村庄环境由“外在美”向“心里美”、“一时美”向“四季美”、“节点美”向“全域美”转变，推动我

市农村人居环境水平再上新台阶。

2023 年，全市计划改造农村户用厕所 522 座；实施农村公路老旧路改造和通屯硬化路建设 382 公里；打造宜居宜业美丽乡村示范村 23 个；创建“干净人家”3200 户。同时，进一步健全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，开展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；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运行、分区分类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，巩固提高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水平。

一、实施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行动。

加强公路两侧、田间地头、沟塘林带清理，重点关注路边壕沟，强化定期捡拾，建立常态化的公路保洁制度，清理捡拾田地头的废弃物、塑料漂浮物等，对干涸沟塘、小流域、小鱼塘、小河流、林带等开展清理巡查，及时清除淤积和漂浮垃圾；企业、学校、医院、敬老院等周边污物清理，确保隐藏垃圾“清仓见底”；加强河湖“清四乱”，防控垃圾围坝、污染水源。

（一）完善垃圾处理体系运行机制。重点做好前端保洁清扫，村屯不留死角盲区，保证垃圾污物“入箱”、“入车”，与垃圾收储运体系有效衔接，环环相扣，实现垃圾有人扫、有人收、有人运、有处置，保障整个体系顺畅高效运转。加强日常监督，不断提高运行管理水平。做到全覆盖搜集、及时转运和无害化处理。

（二）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减量。开展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试点，积极探索符合农村特点和农民习惯、简便易行的分类处理模式，减少垃圾出村处理量，基本实现农村可回收垃圾

资源化利用、易腐烂垃圾和煤渣灰土就地就近消纳，确保有毒有害垃圾单独收集贮存和处置，病死畜禽实现无害化处理。利用供销合作社等网络，积极探索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与农村环卫清运网络“两网融合”，推进“互联网+废旧商品回收”服务平台发展。

二、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行动。

完成 2023 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建设任务，重点在城乡结合部、乡镇政府驻地、中心村等人口集中村屯开展污水治理，按照集中收转运、建设污水处理设施等治理模式建设村屯生活污水集中处理设施。

三、实施村容村貌改善行动。

（一）改善村庄公共环境，推进“村美、家美、院美”建设。加强乡（镇）、涉农街道的村屯完善公共照明设施，有条件的村内主干道和公共场所基本实现全覆盖。

一是加强基础设施建设。推进硬化道路向通村入户延伸，农村“四旁”全覆盖植树栽花，就地取材打造小果园、小公园等村内特色等微景观，进一步完善村庄公共照明设施，提升亮化水平。二是整治村屯风貌。整理歪斜的板仗子、破败的围墙，清理废弃的棚圈、厕所等，迁移占路的柴草垛，杜绝畜禽占路养殖，做到房舍整洁，围墙规整，确保村屯整体风貌协调统一。三是大力推进“干净人家”创建。结合农村疫情防控和“干净人家”创建，切实提升村民争优意识，引导村民自行做到庭院内外干净整洁，

房前屋后无卫生死角，工具器材摆放整齐。

（二）打造宜居宜业美丽乡村示范村。按照省委、省政府示范村“九有六无”创建标准，强化安排部署，明确责任分工，督促各相关部门尽职尽责，形成强大工作合力，深入打造宜居宜业美丽乡村示范村，切实强化示范村建设，全面提升群众的幸福感、获得感和安全感。

四、建立长效机制

按照“五有六不十要”的村庄清洁标准，以村庄主干道、文化广场、小公园、村委会、学校等村庄公共区域为重点，持续抓好“五项”清洁、治理“八乱”，明确“门前三包”责任，一把扫帚扫到底，常年保持干净整洁。清理乱喷、乱涂、乱贴的户外广告，规范发布内容和发布行为。

（一）建立完善村庄清扫保洁制度。督促保洁员清扫村内户外道路、公共活动场所、沟渠水塘、卫生死角等，实现清扫保洁常态化，巩固提升整治成效。

（二）充分发挥农民的主体作用。通过门前三包、网格化管理、“红黑榜”、党员干部带头示范、受益农民适度付费等措施，落实村组干部包保河道清洁、道路清洁、村屯清洁督导责任制，明确农户门前包卫生、包花草树木成活、包路面清扫等“三包”责任，激发农民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让村民自觉参与到村屯环境及自家庭院整治工作中。

（三）培养良好的日常卫生习惯。结合农村疫情防控工作，

深入开展科普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卫生健康和疾病防控知识，倡导文明健康、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，改变不良生活习惯，抓好清洁卫生工作，消除卫生死角，强化农村厕所粪污管控，铲除病媒滋生环境，培育村民良好卫生意识和文明生活习惯。

五、培树文明新风

一是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，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把农民群众精气神提振起来。要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文化活动，孕育农村社会好风尚。

二是修订完善村规民约，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、厚葬薄养、人情攀比等精神文明建设内容以通俗易懂、生动形象的语言加入村规民约，督促村民自觉遵守。

三是开展高价彩礼、大操大办等农村移风易俗重点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，结合五一、十一、元旦、春节等时间节点，加大治理力度，督促婚庆、殡葬等机构规范服务行为，及时纠正不正之风，倡导文明新风。

四是充分发挥村民自治作用，加强对红白理事会、村民议事会、妇女议事会、道德评议会等群众组织的指导，通过教育、规劝、批评、奖惩等方式，推动婚丧礼俗倡导性标准的执行，切实减轻农民人情来往的负担。

六、下步工作打算

下一步，我们将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及村庄清洁等行动，通过加强组织领导、明确职责分工、加大投入力度等方式，

全面形成工作合力，推动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高效开展。合理运用暗访督查、考核评价、宣传引导等方式，多维度，全方面的贯彻落实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任务。同时，我市也将在不同时间节点和关键环节中，分季、分阶段压茬推进。并利用节假日、宣传日等时间节点，组织实施相应的特色专题活动，多角度、全覆盖推进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向纵深发展，切实提升全市广大农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。

舒兰市农村公共事务服务中心

2023年5月19日